

附件 1

2021 年度 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 管理处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 管理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殡葬改革的方针、政策，大力宣传殡葬改革的目的、意义和作用。
- 2、破除封建迷信，反对大操大办，改革丧葬陋俗，倡导文明节俭办理丧事，低碳人文祭奠缅怀，努力促进社会风俗的文明和进步。
- 3、科学规划墓区布局和完善公共服务建设，节约土地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优化服务功能，提升殡葬文化。

- 4、 承接骨灰安葬事宜，提供价格高、中、低档并少占地或不占地多样化葬式，履行对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殡葬服务公益保障，根据群众需要提供各种配套服务。
- 5、 承担墓区的维护管养、安全保卫、清洁卫生、互联网+殡葬服务。
- 6、 配合殡葬行政管理部门维护殡葬市场秩序及合法经营。
- 7、 完成殡葬行政管理部门交办的各项任务，积极参加行业社团组织，完成其交办的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本级）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在职实有人数 16 人，其中：行政 0.00 人，事业 16.0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00 人)。

离退休人员 3.0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108.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108.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108.7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108.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0,108.78	总计	60	10,108.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4+5+6+7+8) 行； 30 行 = (27+28+29) 行；

57 行 = (31+32+...+56) 行； 60 行 = (57+58+59) 行。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108.78	10,108.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08.78	10,108.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8	31.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2	21.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6	10.56					
20810	社会福利	10,077.10	10,077.10					
2081004	殡葬	10,077.10	10,077.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108.78	1,085.92	9,022.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08.78	1,085.92	9,022.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8	31.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2	21.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6	10.56				
20810	社会福利	10,077.10	1,054.24	9,022.86			
2081004	殡葬	10,077.10	1,054.24	9,022.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108.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108.78	10,108.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108.7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108.78	10,108.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108.78	总计	64	10,108.78	10,108.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9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108.78	1,085.92	9,022.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08.78	1,085.92	9,022.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8	31.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2	21.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6	10.56	
20810	社会福利	10,077.10	1,054.24	9,022.86
2081004	殡葬	10,077.10	1,054.24	9,022.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8.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6.20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7.61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535.90	30205	水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12	30206	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56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17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35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3.45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33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2.5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6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9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1.14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85.92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注：单位没有“三公”经费支出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注：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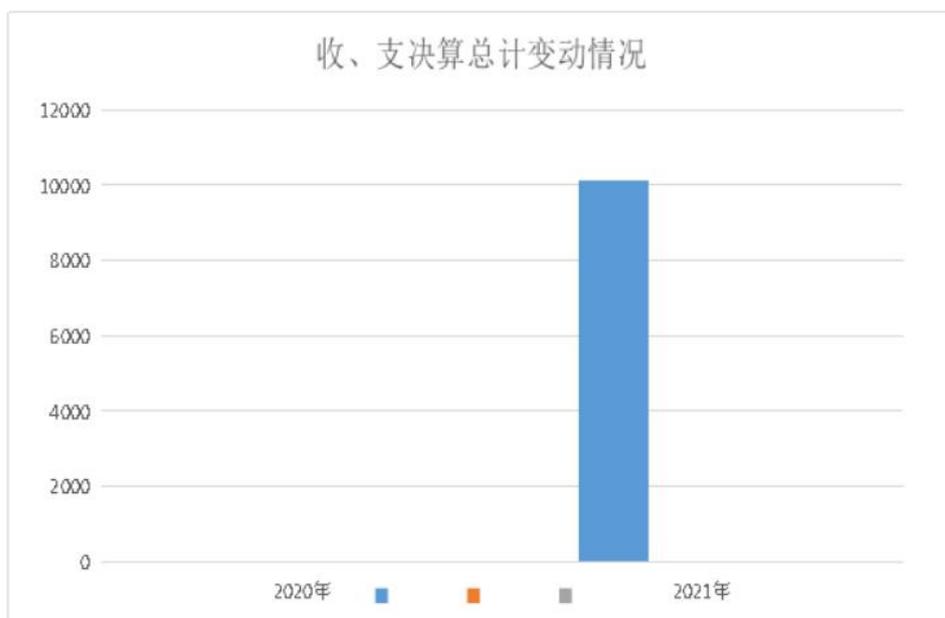
注：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0,108.7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减少)10,108.78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单位由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改编为公益二类差额拨款单位，才开始做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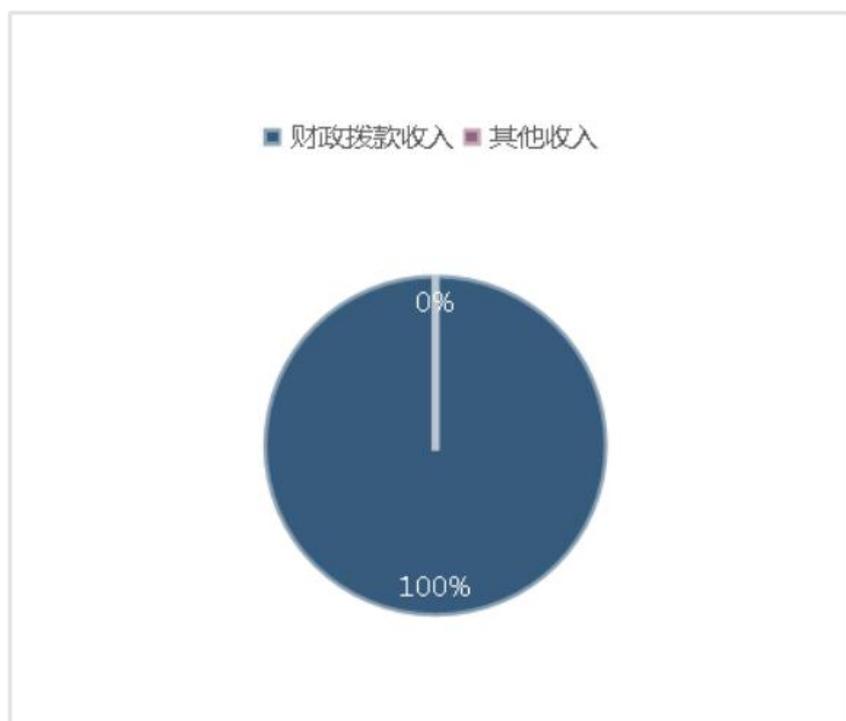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0,108.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108.7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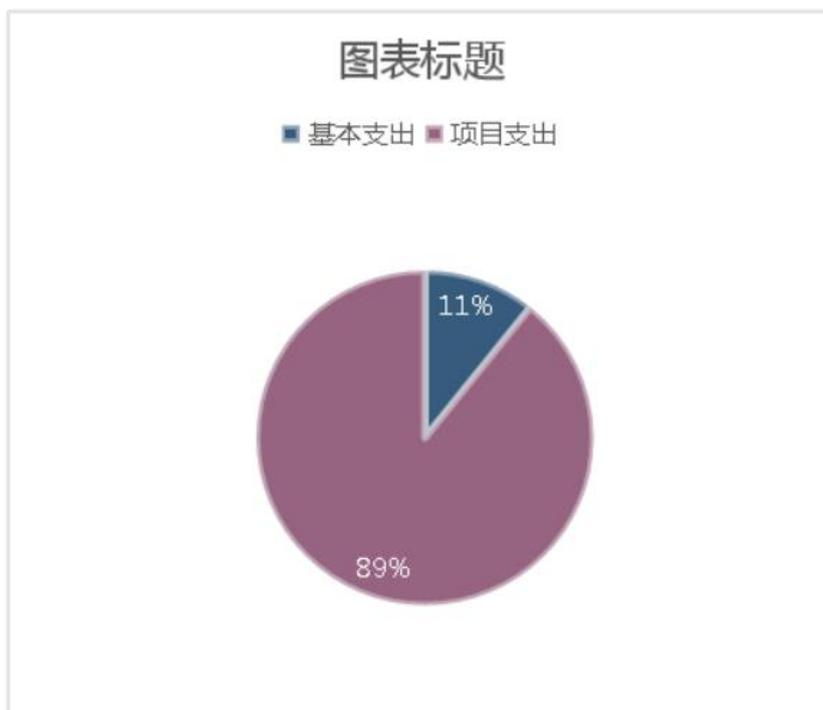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0,108.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5.92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74%；项目支出 9,022.86 万元，占本年支出 89.2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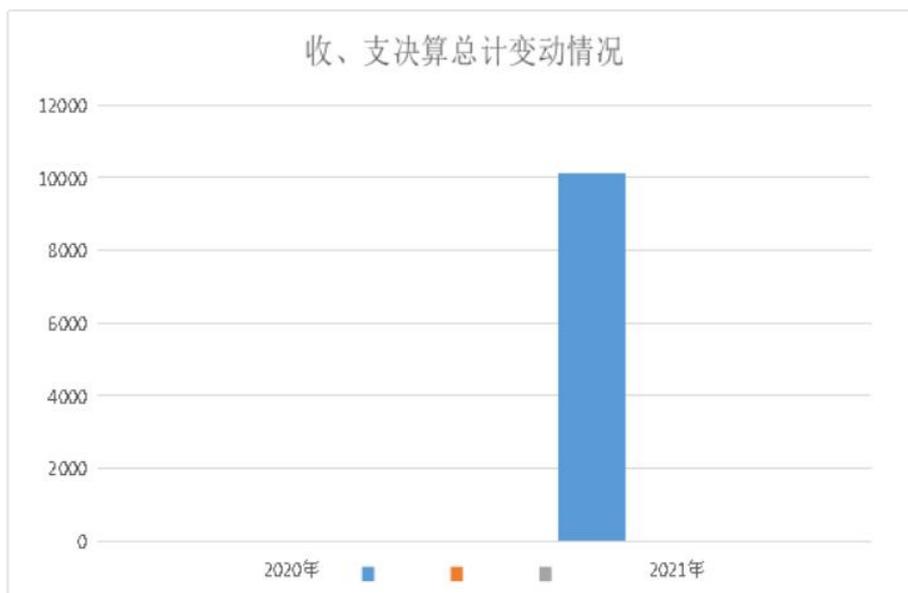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108.7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减少)10,108.78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108.7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10,108.78 万元，增长(下降)0 %。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单位由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改编为公益二类差额拨款单位，才开始做决算。

1.(C)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108.7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108.78 万元，占 100.00%。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115.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08.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基本支出 1,085.92 万元，项目支出 9,022.86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殡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0,115.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08.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是年末有 6.81 万未用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85.9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85.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6.2 万、津贴补贴 17.61 万、奖金 0、伙食补助费 0、绩效工资 535.9 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12 万、职业年金缴费 10.56 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17、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35 万、住房公积金 57.23、医疗费 0、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3.45 万、离休费 0、退休费 12.54 万、退职(役)费 0、抚恤金 0、生活补助 1.67 万、救济费 0、医疗费补助 35.99 万、助学金 0、奖励金 31.14 万、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代缴社会保险费 0、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9 万。

公用经费 0.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本级及下属 0 个行政单位、 0 个参公事业单位、 0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

2021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 0 人次, 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其中: 住宿费 0 万元、旅费 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杂费 0 万元。体出访内容业务考察团组 0 个。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 主要原因是单位没有购置公务用车。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 主要原因单位没有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 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接待。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增加(减少) 0.00 万元, 增长(下降) 0 %, 其中: 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 增长(下降) 0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 增长(下降) 0%, 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 增长(下降) 0%。因单位未发生三公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00 万元。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 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 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079.6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01.6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178.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079.6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079.6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__0__%，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__0__%，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__0__%。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_1_个，资金_9022.86_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_100_%。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项目预算总额 9166.30 万元，执行数为 9022.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44%。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__1_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_9022.86_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项目预算总额 9166.30 万元，执行数为 9022.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44%。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__1_个一级项目。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分 40 分, 得分 40 分)

①新建公墓数量: 满分 10 分, 得分 10 分

目标为新建公墓数量 2000 套。2021 年共修建公墓 2687 套, 其中, 益孝园二区 363 套、仙鹤园 4—5 区 902 套、芙蓉园 1-3 区 558 套、东福园区 128 套、南六区 91 套、金桂园 1-2 区 645 套, 完成目标。

②墓园综合管理系统完工率: 满分 10 分, 得分 10 分

目标为墓园综合管理系统完工率 100%。2021 年墓园综合管理系统已全部搭建完成, 通过 9 月、10 月的试运行, 在 2021 年 11 月 1 日正式上线, 完成目标。

③墓区管理面积: 满分 10 分, 得分 10 分

目标为墓区管理面积 600 亩。2021 年本项目墓区管理面积为 600 亩, 完成目标。

④公墓工程验收合格率: 满分 10 分, 得分 10 分

目标为公墓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2021 年共修建公墓 2687 套, 验收合格 2687 套, 公墓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完成目标。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分 40 分, 得分 39 分)

①满足群众丧葬需求: 满分 10 分, 得分 9 分

目标为满足群众丧葬需求。2019 年扁担山公墓销售公墓数为 2520 套, 2020 年为 3295 套, 2021 年为 2273 套, 近三年公墓年需求平均数为 2696 套, 剔除 2020 年武汉战疫的特殊因素, 2021

年新建公墓 2687 套, 基本可以满足群众丧葬需求。

②促进殡葬管理信息化建设: 满分 5 分, 得分 5 分

目标为促进殡葬管理信息化建设。我单位原墓园管理系统于 2005 年搭建, 运行多年已逐渐无法满足殡葬互联网+时代群众的需求, 也无法满足省民政厅殡葬数据对接的要求。2021 年我单位完成了新墓园管理系统的开发和上线工作, 实现了不同单位、线上、线下的数据互通, 确保了各协作单位任务的实时性、保障了省民政厅殡葬数据对接的准确性, 促进我单位殡葬管理的信息化建设。

③全年无火灾发生: 满分 10 分, 得分 10 分

目标为全年无火灾发生。2021 年扁担山公墓未发生火灾, 完成目标。

④绿化覆盖率: 满分 5 分, 得分 5 分

目标为绿化覆盖率 $\geq 85\%$ 。2021年扁担山公墓共种植了树木856棵、草皮1900 m^2 ，绿化覆盖率为85%，完成目标。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满分10分，得分10分）
群众满意度：满分10分，得分10分

目标为群众满意度 $\geq 85\%$ 。根据武汉评议系统显示，我单位2021年共被评价698条，其中满意数698条，基本满意0条，不满意0条，群众满意度100%，完成目标。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加强绩效目标、指标编制工作。结合年度实际工作任务设置与本项目相匹配的绩效目标，并形成具体可衡量的绩效指标，有利于项目顺利实施，同时有利于考核项目效益及成果。

(2) 加强项目资料归档管理工作。强化项目经办人员的档案归档意识，规范建立项目资料档案，并及时将项目资料档案移交档案室统一存档。

(3) 完善墓区规划、促进墓区建设。根据历年不同种类墓地的实际需求情况，细化墓区规划设计方案，从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出发，结合服务区域实际情况，推进殡葬设施建设，满足群众丧葬需求。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本项目2021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较好，2022年度我单位将严格按进度执行预算。在年底申报下一年度预算时，也将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草案，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殡葬服务保障

本项目是为了开展公墓建设，维护墓园环境，做好墓园常年保修、保洁、安保工作，加强综合服务区、墓区服务设施升级改造，满足群众多元化殡葬需求而设置。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9166.3 万元，实际拨付资金 9166.3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本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9022.8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44%，本项目使用明细如下表所示：

序号	子项目科目名称	使用金额（万元）
1	业务运作费用	6541.74
2	计提墓地管理基金	2000
3	一般公用经费	63.64
4	其他资本性支出	417.48

2021 年度殡葬服务保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民政局扁担山公墓管理处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29 日

项目名称		殡葬服务保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汉阳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扁担山公墓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166.3	9022.86	98.44%	（20 分*执行率） 19.7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80 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30 分）	新建公墓数量（10 分）		2000 套	2687 套	10
			墓园综合管理系统完工率（10 分）		100%	100%	10
			墓区管理面积（10 分）		600 亩	600 亩	10
		质量指标 （10 分）	公墓工程验收合格率（10 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25 分）	满足群众丧葬需求（10 分）		满足需求	基本满足需求	9
			促进殡葬管理信息化建设（5 分）		有提高	有提高	5
			全年无火灾发生（10 分）		不发生	未发生	10
	生态指标（5 分）	绿化覆盖率（5 分）		≥85%	85%	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满意度 （10 分）	群众满意度（10 分）		≥85%	100%	10
	总分		98.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预算执行偏差：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98.44%。 2. 目标未完成原因及分析：“满足群众丧葬需求”指标未完成，原因是近三年公墓年需求平均数为 2696 套，2021 年新建公墓 2687 套，基本可以满足群众丧葬需求。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加强绩效目标、指标编制工作。结合年度实际工作任务设置与本项目相匹配的绩效目标，并形成具体可衡量的绩效指标，有利于项目顺利实施，同时有利于考核项目效益及成果。 2. 加强项目资料归档管理工作。强化项目经办人员的档案归档意识，规范建立项目资料档案，并及时将项目资料档案移交档案室统一存档。 3 完善墓区规划、促进墓区建设。根据历年不同种类墓地的实际需求情况，细化墓区规划设计方案，从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出发，结合服务区域实际情况，推进殡葬设施建设，满足群众丧葬需求。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

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額。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額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

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